

RoadShow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888

An integral whole



2012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路訊通」) 的董事(「董事」) 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數字。

財務回顧

業績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經營收入總額港幣200,4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7%。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26,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虧損港幣83,000,000元，乃主要由於對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作出全部及最終減值虧損港幣109,600,000元所致。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盈利約為港幣35,7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5,6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0.3%。

經營收入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經營收入總額港幣200,400,000元，當中港幣192,600,000元乃來自媒體銷售服務，而港幣7,800,000元則來自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香港及中國大陸業務所產生的媒體銷售服務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99.2%及0.8%。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媒體銷售服務所產生的收入為港幣191,000,000元，對比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港幣176,300,000元，錄得約8.3%的增幅，乃主要由於核心業務，尤其是巴士車身廣告業務錄得增長所致。

經營費用

本集團的經營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港幣152,300,000元增加港幣12,300,000元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港幣164,600,000元。

* 僅供識別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零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為港幣414,9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28,100,000元)，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除提供營運資金以支持其媒體銷售服務外，本集團亦維持穩健的現金狀況以應付業務擴充及發展的潛在需要。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為銀行貸款佔本集團股本及儲備金總額的比率)為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使用銀行融資合共為港幣50,0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468,4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91,500,000元)，而資產總值為港幣718,3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66,100,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1,200,000元的銀行存款被抵押，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就其妥善履行及支付其與同系附屬公司訂立的若干特許權協議下的責任向同系附屬公司作出若干銀行擔保的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港幣兌美金及港幣兌人民幣的匯率並無重大波動。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指定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資產負債表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有 132 名全職僱員，於中國大陸則有 2 名全職僱員。

本集團為其全體僱員提供完善及具吸引力的酬金及福利。此外，本集團亦為旗下高級職員提供一項以達成業務目標為基礎的表現花紅計劃，以及向旗下銷售隊伍提供一項以達成廣告收入目標為基礎的銷售佣金計劃。本集團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採納一項公積金計劃供香港僱員參加，並已為旗下中國大陸僱員參加由有關地方政府籌辦及監管的僱員退休金計劃。

前景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路訊通集團的業務持續增長。業績穩步上揚，象徵本集團藉策略上整合現有媒體平台為未來奠定穩固基石的政策取得成果。更令人鼓舞的是，此增長已超越經營開支的輕微升幅。

於二零一二年首六個月，香港廣告業較去年第四季略為放緩。行業不景氣無疑是歐洲主權債務危機帶來的不確定性所造成。幸而，代理和廣告商對於路訊通整合巴士電視、巴士車身和巴士車廂三者的獨特通訊平台的需求仍然相當殷切。尤其是巴士車身的增長理想，不但出租率處於高水平，且作為品牌建立和宣傳用途的使用量亦顯著增加。

全賴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提升系統奠下的穩固基礎，本集團的巴士電視核心媒體平台業務動力亦得以維持。我們一直持續致力與支持本集團業務的本地社區加強聯繫。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成功獲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續發獨家特許權。新安排已經本公司的獨立股東在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將授權我們在九巴巴士上進行流動多媒體(「流動多媒體」)廣告業務，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為止。同時，我們與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就港島區巴士線的流動多媒體廣告訂立的合約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屆滿，不獲續約。儘管本集團可能因上述兩項安排屆滿而暫時遭受影響，惟本集團仍然有信心其流動多媒體業務將會恢復。我們將繼續發掘其他擴充據點的機會，包括但不限於其他戶外及流動平台。

前景(續)

中國大陸的營商環境及市場競爭仍然艱難，令我們的非上市大陸投資創智傳動大業廣告有限公司(「創智傳動大業」)的營運繼續陷於困境。由於本集團於創智傳動大業的權益已於過去兩年全數撤減，此出乎意料的情況並無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整體中期業績產生任何影響。展望將來，我們將繼續盡力收回創智傳動大業的投資價值。

踏入下半年，由於廣告商採取更謹慎的態度，香港的市場環境越趨嚴峻。有關趨勢無疑將令競爭變得更激烈，並影響我們的戶外分部。儘管如此，路訊通已訂出明確政策及招攬所需人材，準備就緒，面對未來的挑戰並為股東帶來最高回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及4	192,560	176,76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7,793	11,056
經營收入總額		200,353	187,816
經營費用			
專利費、特許費及管理費		(70,716)	(64,937)
製作成本		(39,482)	(35,914)
員工成本		(30,312)	(26,072)
折舊及攤銷		(5,986)	(3,647)
存貨成本		(2,630)	(2,689)
維修及保養		(2,299)	(4,645)
其他經營費用		(13,198)	(14,351)
經營費用總額		(164,623)	(152,255)
經營盈利		35,730	35,561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5	—	(109,606)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16	—	(468)
除稅前盈利／(虧損)	6	35,730	(74,513)
所得稅	7	(6,798)	(6,046)
本期間盈利／(虧損)		28,932	(80,559)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東		26,001	(82,997)
非控股權益		2,931	2,438
本期間盈利／(虧損)		28,932	(80,559)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9		
產生自本集團經營業務		2.61	2.67
產生自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10.99)
基本		2.61	(8.32)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第10至第1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間盈利／(虧損)	28,932	(80,559)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期內確認於公允價值儲備的公允價值變動	1,036	1,110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25)	160
於出售香港以外業務時重新分類的匯兌儲備	—	(751)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29,843	(80,040)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東	26,912	(82,478)
非控股權益	2,931	2,438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29,843	(80,040)

第10至第1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48,774	64,672
非流動預付款項		2,975	1,667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10	81,253	80,872
遞延稅項資產		3,323	3,060
		136,325	150,271
流動資產			
存貨		937	1,30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1(a)	5,004	5,00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1(b)	8,082	6,165
應收賬款	12	87,785	117,252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19,266	7,010
預付款項		4,790	9,580
應收本期稅項		—	21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	41,200	41,200
銀行存款及現金	14	414,918	428,071
		581,982	615,80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2,595	4,37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1(b)	5,920	6,44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95,429	110,650
應付本期稅項		9,640	2,801
		113,584	124,263
流動資產淨值		468,398	491,54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04,723	641,811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9	81
資產淨值		604,634	641,730
股本及儲備金			
股本		99,737	99,737
儲備金		496,712	530,73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596,449	630,476
非控股權益		8,185	11,254
權益總額		604,634	641,730

第10至第1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附註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 溢價 港幣千元	一般 儲備 港幣千元	實繳 盈餘 港幣千元	其他 儲備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 儲備 港幣千元	外匯 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虧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9,737	531,769	839	(200)	(605)	240	14,521	81,891	728,192	7,476	735,668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虧損)/盈利		—	—	—	—	—	—	—	(82,997)	(82,997)	2,438	(80,55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110	(591)	—	—	519	—	519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10	(591)	(82,997)	—	(82,478)	2,438	(80,040)
有關上年度已批准的股息	8(b)	—	—	—	—	—	—	(48,372)	—	(48,372)	—	(48,372)
出售附屬公司時轉撥儲備		—	—	(237)	—	—	—	237	—	—	(1,115)	(1,115)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99,737	531,769	602	(200)	(605)	1,350	13,930	(49,241)	597,342	8,799	606,141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本期間盈利		—	—	—	—	—	—	—	34,360	34,360	2,455	36,81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477)	251	—	—	(1,226)	—	(1,226)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1,477)	251	34,360	—	33,134	2,455	35,58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 結餘		99,737	531,769	602	(200)	(605)	(127)	14,181	(14,881)	630,476	11,254	641,730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盈利		—	—	—	—	—	—	—	26,001	26,001	2,931	28,93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036	(125)	—	—	911	—	911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36	(125)	26,001	—	26,912	2,931	29,843
有關上年度已批准的股息	8(b)	—	—	—	—	—	—	(60,939)	—	(60,939)	—	(60,939)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6,000)	(6,00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 結餘		99,737	531,769	602	(200)	(605)	909	14,056	(49,819)	596,449	8,185	604,634

第 10 至第 19 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50,590	48,664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46,104)	(13,015)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66,939)	(48,3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2,453)	(12,723)
匯率變動的影響		(628)	535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033	141,036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92,952	128,848

第10至第1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獲批准發行。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遵照二零一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至今一年為基準計算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存有差異。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說明附註。附註已包括就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以後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起重大作用的事件與交易所作出的說明。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審閱報告已載於第20頁。

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而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以前已列報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這些財務資料乃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總辦事處查閱。核數師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出具的核數師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修訂包括有關金融資產轉讓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規定須在年度財務報表中就所有於報告日期存在的未被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及對任何已轉讓資產的持續涉入程度作出若干披露，不論相關轉讓交易何時發生。然而，實體毋須於採納的首年作出比較期間之披露。本集團於過往期間或本期間並無進行任何根據修訂須於本會計期間作出披露的重大金融資產轉讓。

其他修訂概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無關，本集團亦無應用任何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地區管理其業務。按照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作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識別以下兩個呈報分部：

香港：提供媒體銷售及管理服務
 中國大陸：提供媒體廣告代理服務及廣告設計及製作

呈報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呈報分部的業績：

收入及支出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支出分配至呈報分部。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a) 呈報分部收入及盈利或虧損：

	香港		中國大陸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90,952	176,341	1,608	419	192,560	176,76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	3,283	4,270	15	(67)	3,298	4,203
呈報分部收入	194,235	180,611	1,623	352	195,858	180,963
呈報分部盈利/(虧損)	38,380	37,527	(492)	(111,367)	37,888	(73,840)
本期間折舊及攤銷	(5,714)	(3,448)	(31)	(82)	(5,745)	(3,53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減值虧損	—	—	—	(109,606)	—	(109,606)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	—	(468)	—	(46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3. 分部報告(續)

(b) 呈報分部收入及盈利或虧損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呈報分部收入	195,858	180,963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4,495	6,853
綜合經營收入總額	200,353	187,81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盈利或虧損		
呈報分部盈利／(虧損)	37,888	(73,840)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4,495	6,853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支出	(6,653)	(7,526)
綜合除稅前盈利／(虧損)	35,730	(74,513)

4.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為流動多媒體(「流動多媒體」或「巴士電視」)業務、客運車輛車身外部及車廂內部廣告業務提供媒體銷售、管理及行政服務，以及透過推銷客運車輛車身外部、車廂內部、候車亭及戶外廣告牌的廣告位，經營媒體廣告管理服務，以及提供廣告代理服務。

營業額指扣除任何代理佣金及回扣後，來自媒體銷售、管理及行政服務，以及廣告代理服務的收入。

5.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要求創智傳動大業廣告有限公司(「被投資公司」)於期滿後償還結欠本集團的貸款共港幣70,154,000元。然而，被投資公司未有按協定的還款時間表還款。此外，本集團已與被投資公司進行多次討論，以重組於被投資公司的投資及給予被投資公司的貸款。被投資公司尚未能向本集團提供可行的建議。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對其於被投資公司的投資、給予被投資公司的貸款及應收被投資公司款項作出額外減值虧損港幣109,606,000元。本集團已委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律師並已向被投資公司發出法律函件要求清償款項。截至本報告日期，被投資公司未有清償任何款項，貸款亦已逾期。

6. 除稅前盈利／(虧損)

除稅前盈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折舊	5,986	3,647
利息收入	(6,226)	(4,379)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109,606
經營租賃支出		
— 土地及樓宇	1,586	1,205
— 影音設備	2,735	2,727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本期間香港利得稅撥備	7,054	6,568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轉回及確認	(256)	(522)
所得稅支出	6,798	6,046

本期間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照本期間估計應課稅盈利的16.5%(二零一一年：16.5%)計算。

8. 股息

- (a) 本集團將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零元)。末期股息(如有)將於年終建議分派。
- (b) 已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發的上一財政年度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已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發的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6.11仙 (二零一一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 每股港幣4.85仙)	60,939	48,372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9.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是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港幣26,001,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港幣82,997,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97,365,332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97,365,332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1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按成本列賬的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權減減值虧損	—	—
給予被投資公司的貸款	—	—
應收被投資公司款項	—	—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可供出售債務證券(香港境外上市)	81,253	80,872
	81,253	80,872

(a) 按成本列賬的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權減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對被投資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故本集團於非上市被投資公司的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股權被釐定為須予減值(見附註5)。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權減減值虧損港幣143,371,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確認。

(b) 給予被投資公司的貸款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被投資公司的貸款港幣70,154,000元被個別釐定為須予減值及錄得港幣70,154,000元減值虧損(見附註5)。

1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續)

(c) 應收被投資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被投資公司款項港幣 15,882,000 元被釐定為須予減值及錄得港幣 15,882,000 元減值虧損(見附註 5)。

(d)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上市債務證券由信貸評級介乎 BBB+ 至 AA+ 的企業實體發行。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均於二零一四年或二零一五年到期償還。

11. 應收／(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a)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該款項並無逾期或出現減值。

(b) 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須於要求時償還，及涉及一般貿易應收及應付賬款。該等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並無逾期或出現減值。

12. 應收賬款

於結算日，並無出現個別或整體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51,848	48,239
逾期少於一個月	19,086	18,809
逾期一至兩個月	7,344	10,872
逾期兩至三個月	4,459	33,106
逾期超過三個月	5,048	6,226
	87,785	117,252

預期所有應收賬款將於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一般給予媒體銷售業務的客戶 90 日信貸期，而商品銷售業務的客戶則須貨到付款或一般獲給予 30 至 90 日的信貸期。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3. 已抵押銀行存款

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與同系附屬公司訂立的若干特許權協議，附屬公司已就其妥善履行及支付其於各自特許權協議項下的責任及款項，作出以該等同系附屬公司為受益人的銀行擔保。本公司就所發出的銀行擔保向銀行抵押銀行存款港幣41,2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1,200,000元)。

14. 銀行存款及現金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92,952	106,673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內的銀行存款	—	49,360
就編製現金流量表而言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952	156,033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後的銀行存款	321,966	272,038
	414,918	428,071

15. 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一個月內到期	2,595	4,370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將於一年內繳付。

16. 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出售其於 Expert Plus Holdings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上海鷹特諮詢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作經營企業)及上海亞飛廣告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的所有權益，代價為美金1元，相等於港幣8元。

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固定資產	221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341
銀行存款及現金	2,33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565)
已出售資產淨額	2,334
非控股權益	(1,115)
	1,219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的匯兌儲備	(751)
出售虧損	(468)
已收取現金代價	—
減：已出售附屬公司現金	(2,337)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2,337)

17. 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於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撥備的有關購置固定資產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已簽訂合約者	—	—
經批准但仍未簽訂合約者	111,006	111,006
	111,006	111,00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8. 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以下有關連人士的交易：

	附註	收入／(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巴士電視業務特許費	(a)	(9,500)	(9,000)
就銷售巴士候車亭廣告位權利支付的特許及專利費	(b)	(8,490)	(7,112)
於巴士車廂內部廣告位進行廣告業務的權利的特許費	(c)	(6,000)	(5,400)
於巴士車身外部廣告位進行廣告業務的權利的特許費	(d)	(30,050)	(28,550)
租賃費用	(e)	(4,178)	(3,774)
管理費開支	(f)	(10,074)	(8,438)
保證廣告收入	(g)	—	3,947
就後勤服務支付服務費	(h)	(245)	(245)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i)	(3,521)	(3,873)

附註：

- (a) 特許費是指於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所營運的巴士上的巴士電視廣播系統進行巴士電視廣告業務支付予本公司主要股東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載通」)附屬公司的費用。於期末，本集團應付的款項為港幣5,96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960,000元)。
- (b) 特許及專利費是指就銷售載通附屬公司所擁有的若干巴士候車亭廣告位支付的費用。於期末，本集團應付的款項為港幣565,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載通附屬公司款項港幣287,000元)。
- (c) 特許費是指就於九巴所營運的巴士的車廂內部廣告位及其他車廂內部位置進行廣告業務支付予載通附屬公司的費用。於期末，本集團應付的款項為港幣32,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2,000元)。
- (d) 特許費是指就市場推銷、展示及維持廣告於九巴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所營運的巴士的車身外部廣告位須支付予載通附屬公司的費用。於期末，本集團應付的款項為港幣4,903,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896,000元)。
- (e) 本集團為租賃物業、影音設備、電腦設備及軟件系統、傢俬及裝置等向載通附屬公司支付租賃費用。於期末，本集團應付的款項為港幣零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零元)。
- (f) 本集團向提供有關巴士候車亭媒體銷售代理服務的德高展域有限公司(「德高展域」)支付管理費，該公司是本公司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同系附屬公司。於期末，應付予德高展域的款項為港幣1,48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507,000元)。

18. 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續)

附註：(續)

- (g) 本集團就德高展域向本集團提供有關巴士候車亭媒體銷售業務項目下的媒體銷售代理服務與德高展域訂立合約。本集團有權收取保證收入，金額乃按各廣告板的收費與巴士候車亭廣告板的數目而釐定。倘若來自巴士候車亭的實際收入少於保證金額，差額須由德高展域彌補，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差額為港幣零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947,000元)。於期末，應付予德高展域的款項為港幣743,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零元)。
- (h) 本集團就德高展域向本集團提供有關巴士候車亭媒體銷售業務項目下的後勤服務向德高展域支付服務費。於期末，應付予德高展域的款項為港幣41,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1,000元)。
- (i)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及支付予若干最高薪金僱員的款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490	3,837
離職後福利	31	36
	3,521	3,873



致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之審閱報告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5頁至第19頁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

* 僅供識別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的記錄，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在任的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於已發行股份中的權益

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

實益權益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所持有股份 總數	佔全部已 發行股份 百分比
伍穎梅(附註1)	1,000,000	—	—	123,743	1,123,743	0.1%

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載通」)(附註2)： 每股面值港幣1元的普通股

實益權益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所持有股份 總數	佔全部已 發行股份 百分比
陳祖澤	2,000	—	—	—	2,000	0.0%
伍穎梅(附註3)	41,416	—	—	21,000,609	21,042,025	5.2%

附註：

- 伍穎梅女士以若干私人信託的受益人身份持有本公司123,743股股份的權益，而該等私人信託實益持有上述股份。
- 載通乃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 伍穎梅女士以若干私人信託的受益人身份持有載通21,000,609股股份的權益，而該等私人信託實益持有上述股份。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於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的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未參與簽訂任何重要合約，使本公司董事於本期間完結之日或於期內任何時間享有重大利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的人士所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於本公司登記冊者，詳情如下：

	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			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登記股東	公司權益	所持有股份總數	
主要股東				
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附註)	—	728,127,410	728,127,410	73.01%
KMB Resources Limited	728,127,410	—	728,127,410	73.01%
其他人士				
DJE Investment S.A. 及其他	69,956,000	—	69,956,000	7.01%

附註： KMB Resources Limited 擁有 728,127,410 股本公司股份。KMB Resources Limited 為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載通被視為擁有 KMB Resources Limited 所持相同數目股份。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其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履歷詳情變動

於回顧期內，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須予披露自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年報日期起的董事履歷變動載列如下。

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GBS, DBA(Hon), DSocSc(Hon), BA, DipMS, CCMI, FCILT, FHKIoD

陳祖澤博士獲委任為載通控股國際有限公司(「載通」)副主席，自載通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徐尉玲博士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BBS, MBE, DProf, BA(Econ), FHKIoD, FHKMA, FBCS, CITP, FHKIE, HonFACE, PDipCD

徐尉玲博士獲委任為通訊事務管理局成員。

張仁良教授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BBS, FHKIoD

張仁良教授獲委任為太平洋經濟合作香港委員會(HKCPEC)主席、醫護人力規劃及專業發展策略檢討督導委員會轄下的護士及助產士小組主席、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SFC)轄下的產品諮詢委員會委員以及醫護人力規劃專業發展策略檢討督導委員會委員。

張教授曾任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ESR)諮詢委員會主席及策略發展委員會委員。

何達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MA(Cantab), MBA, FCILT, MHKIoD

何達文先生現時亦為商界環保協會董事及香港僱主聯合會理事會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遵守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嚴格的程序，確保可能擁有本集團尚未公佈而對股價敏感資料的董事及相關僱員於進行證券交易（如有）時必須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的標準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董事會一直採納《路訊通企業管治守則》（「路訊通守則」）以規管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該守則所訂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此外，本集團已獲得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及路訊通守則。本公司亦不知悉任何違規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有關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由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審閱。外聘核數師的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 20 頁。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祖澤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9 Po Lun Street, Lai Chi Kok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荔枝角寶輪街九號

This Interim Report is also available on our website:

本中期報告亦可在本公司之互聯網址下載:

www.roadshow.com.hk

